



考試院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 年 5 月 31 日

發稿單位：秘書處公共關係科

連絡人：專員 楊中豪

連絡電話：02-82366172 編號：107-027

107 年警察人員特考等考試增列需用名額 148 人

考試院院會今（31）日通過，107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人員考試，及 107 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，增列需用名額 148 人。這 3 項考試需用名額總計 6,867 人（警察人員考試 2,705 人、一般警察人員考試 2,469 人、鐵路人員考試 1,693 人）。

考試院說明，這 3 項考試原公告需用名額為 6,719 人（警察人員考試 2,695 人、一般警察人員考試 2,467 人、鐵路人員考試 1,557 人）。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再次提報缺額，增列需用名額計 148 人，其中，警察人員考試三等考試 10 人（消防警察人員類別 8 人、水上警察人員類別 2 人），連同原公告暫定需用名額 2,695 人，合計暫定需用名額 2,705 人（三等考試 410 人、四等考試 2,295 人）；一般警察人員考試三等考試消防警察類別 2 人，連同原公告暫定需用名額 2,467 人，合計暫定需用名額 2,469 人（二等考試 2 人、三等考試 75 人、四等考試 2,392 人）；鐵路人員考試 136 人（高員三級 4 人、員級 19 人、佐級 113 人），連同原公告暫定需用名額 1,557 人，合計暫定需用名額 1,693 人（高員三級 32 人、員級 194 人、佐級 1,467 人）。